

天主教香港教區（以下簡稱教區）對在 2010 年 7 月 6 日發出的骨灰龕政策檢討公眾諮詢文件（立法會 CB(2)1960/09-10(01)號文件）有以下的回應：

教區在長沙灣、柴灣、跑馬地、西貢及長洲分別有墓地及骨灰位之設施；估計在未來 10 至 20 年內可足夠給天主教徒落葬之用；而教區亦會不時因應情況訂定墓地及骨灰位發展之需要。唯按天主教傳統，天主教墳場只可供天主教徒安葬之用。

I 增加骨灰龕設施的供應，滿足社會的整體需要

- (1) 認同各個地區都應該承擔發展骨灰龕的責任。每個地區的選址須有一個透明度高的城市規劃及透過理性的討論，方可平衡各方的訴求，符合市民的整體需要。
- (2) 認同應盡量擴建現有墳場或現有墳場內增建骨灰龕設施。鑑於現有墳場基礎設施和交通配套尚未完善。擴建現有墳場或現有墳場內增建骨灰龕設施前，必須首先完善墳場基礎設施和交通配套。
- (3) 認同應鼓勵華人永遠墳場管理委員會及宗教團體擴建現有骨灰龕的設施或在其他地方擴建設施。教區其實已有初步計劃考慮首先在九龍長沙灣天主教墳場增建一幢多層骨灰龕大廈。若有適合的地點及資源許可下，教區亦會考慮在其他地方包括屬下各墳場擴展墳場及多層骨灰龕大廈的服務。

II 鼓勵市民接受以更環保及可持續推行的方式處理先人骨灰

- (4) 基於天主教會的信理，教區現時不會考慮把先人骨灰撒於本港指定海域或紀念花園。
- (5) 基於適合興建骨灰龕的土地有限，香港亦無法永無止境地提供永久骨灰龕給所有先人及將來去世的人，教區認同公眾骨灰龕設施應訂定使用年限／徵收管理年費的原則。
- (6) 教區現行已有自願無償交回骨灰龕位之安排，此安排亦會繼續。

天主教香港教區
主教公署

香港堅道十六號
電話：(852) 2525-8021, 2810-4613
傳真：(852) 2840-1727
電郵：vgoffice@catholic.org.hk

CATHOLIC DIOCESE OF HONG KONG
BISHOP'S OFFI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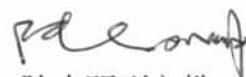
16, CAINE ROAD, HONG KONG
TEL: (852) 2525-8021, 2810-4613
FAX: (852) 2840-1727
EMAIL: vgoffice@catholic.org.hk

III 加強消費權益保障

- (7) 認同透過公布私營骨灰龕名單及加強消費者教育，準買家的消費權益可得到相當的保障。

IV 加強規管私營骨灰龕

- (8) 支持發牌制度規管私營骨灰龕的路向，基於列於第 132 章附表 5 第 II 部私營墳場內的骨灰龕已被市民廣泛認同；其骨灰龕之營運／經辦的處所／用地可獲豁免。
- (9) 認同文件上對管理未獲認可的私營骨灰龕的安排，特別是若私營骨灰龕決定結業時，必須妥善處理先人的骨灰。



陳志明副主教

教區天主教墳場委員會主席

二〇一〇年八月二十七日